

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8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翔昌运，证券代码：430757）已于2018年7月23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于2018年8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继续推进股票终止挂牌的有关工作，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复牌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停牌事项无需预计复牌日期。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翔昌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4日